

2022 年度
枣庄市商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商务领域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组织起草商务领域的地方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商务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市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负责商贸服务业管理工作，提出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的政策建议。制定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商贸物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三）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和社区商业发展。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四）拟订全市规范流通领域秩序政策。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和管理散装水泥推广工作。负责茧丝绸行业协调管理。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

（五）监测分析全市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建立健全

生活必需品、重要消费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负责重要消费品（不含食糖）储备管理工作。按规定负责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工作。负责研究拟订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的规划、政策，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

（六）拟订全市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外贸进出口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目标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负责初审和监督管理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不含粮食、棉花）进出口计划以及配额。负责机电产品和高新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协调大型成套设备出口。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指导管理全市加工贸易创新发展。

（七）负责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服务贸易促进工作，推动服务贸易促进平台建设，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承担服务贸易统计工作。

（八）负责推动贸易政策合规相关工作，承担世界贸易组织相关规则、协议的咨询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指导、协调企业对进口产品发起的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调查，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协助开展对外贸易壁垒调查和产业损害

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按照规定负责两用物项、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管制和最终用户管理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

（九）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投资促进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起草投资促进事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提出全市开放型经济发展相关政策措施。拟订全市投资促进发展规划、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措施。负责建立全市投资促进工作综合评价体系，制定全市投资促进工作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

（十）指导、管理全市外商投资工作。拟订全市吸引外商投资发展规划和政策，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负责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外商投资促进工作。

（十一）拟订全市对外投资合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监督、管理全市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不含金融企业）、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等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协调管理全市承办的国家对外援助项目、多双边以及国外民间组织提供的无偿援助和赠款项目（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赠款），推动对外援助工作落实。

（十二）负责全市省级及以上经济开发区的综合协调、指导服务、考核评价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全市省级及以上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政策。负责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的审核上报工作。

（十三）负责复制推广自由贸易区经验并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有关发展规划、政策、措施。负责联系和协调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全市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发展规划、政策，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建设、监管和发展工作。

（十四）负责发展枣庄与有关国际经济组织、国外地方政府、友好城市间的经贸关系，建立联系机制并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指导与未建交国家的经贸活动。推进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经贸合作，组织实施我市对台直接通商工作。

（十五）承担境内外重大商务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按照权限办理外国商务人员来访邀请。负责全市商务领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协同推进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

（十六）组织领导全市国有流通企业改革和调整重组；指导管理市直商业、物资、外贸、医药系统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不含国资部门管理的企业）。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推进流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流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完善流通供给体系，提高流通供给质量，提升流通供给效率；推动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优化贸易方式，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服务贸易，推动外贸平衡协调发展；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强开放合作，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创新建设，推动形成全方位、宽领域、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新格局。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商务局部门决算包括：枣庄市商务局本级。

纳入枣庄市商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市商务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1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82.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73.6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22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0.3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6.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8.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73.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3,044.8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6.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3.2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87.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87.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187.49	总计	62	5,187.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87.49	5,187.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2.16	1,382.1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6	11.5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56	11.56					
20113	商贸事务	1,370.60	1,370.60					
2011301	行政运行	732.96	732.96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3	80.43					
2011308	招商引资	89.64	89.64					
2011350	事业运行	467.57	467.57					
205	教育支出	10.32	10.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2	10.32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2	1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60	216.6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80	14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0	98.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1	48.41					
20808	抚恤	69.80	69.8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80	6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7	58.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7	58.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6	2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6	2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5	1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3.69	373.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69	373.6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69	373.6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44.80	3,044.8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044.80	3,044.8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44.80	3,04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3	96.4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3	96.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43	96.4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2	3.2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2	3.2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2	3.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87.49	1,582.15	3,605.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2.16	1,200.53	181.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6		11.5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56		11.56			
20113	商贸事务	1,370.60	1,200.53	170.07			
2011301	行政运行	732.96	732.96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3		80.43			
2011308	招商引资	89.64		89.64			
2011350	事业运行	467.57	467.57				
205	教育支出	10.32	10.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2	10.32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2	1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60	216.6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80	14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0	98.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1	48.41				
20808	抚恤	69.80	69.8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80	6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7	58.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7	58.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6	2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6	2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5	1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3.69		373.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69		373.6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69		373.6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44.80		3,044.8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044.80		3,044.8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44.80		3,04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3	96.43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3	96.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43	96.4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2		3.2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2		3.2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2		3.2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1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82.16	1,382.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73.6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22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0.32	10.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6.60	216.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27	58.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73.69		373.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3,044.80	3,044.8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43	96.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22			3.2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0	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87.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87.49	4,810.58	373.69	3.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87.49	总计	64	5,187.49	4,810.58	373.69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810.58	1,582.15	3,228.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2.16	1,200.53	181.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6		11.5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56		11.56
20113	商贸事务	1,370.60	1,200.53	170.07
2011301	行政运行	732.96	732.96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3		80.43
2011308	招商引资	89.64		89.64
2011350	事业运行	467.57	467.57	
205	教育支出	10.32	10.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2	10.32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2	1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60	216.6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80	146.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0	98.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1	48.41	
20808	抚恤	69.80	69.8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80	69.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27	58.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27	58.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26	22.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6	21.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5	14.1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44.80		3,044.8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044.80		3,044.8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44.80		3,04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3	96.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3	96.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43	96.4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9.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4.38	30201	办公费	15.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5.59	30202	印刷费	1.8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3.4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36.66	30205	水费	0.0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40	30206	电费	0.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41	30207	邮电费	1.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2.8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1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00	30215	会议费	3.96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0.64	30216	培训费	10.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2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69.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7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0.77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91.37	公用经费合计					9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73.69	373.69		373.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3.69	373.69		373.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373.69	373.69		373.6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69	373.69		37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22		3.2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2		3.2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2		3.2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22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商务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3		0.83		0.83	1.09	1.93		0.83		0.83	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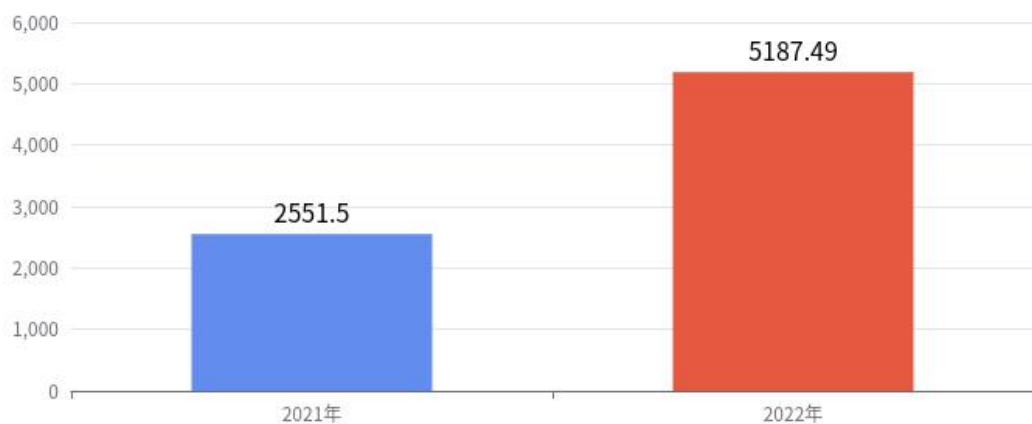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187.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35.99 万元，增长 103.31%。主要是新增消费券补助项目，项目收、支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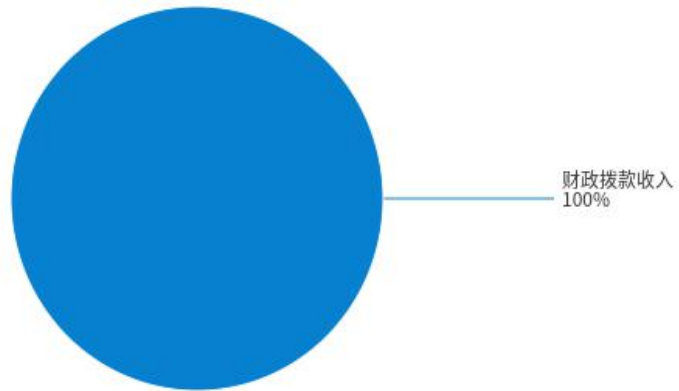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187.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87.49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187.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635.99 万元，增长 103.31%。主要是新增消费券补助项目，项目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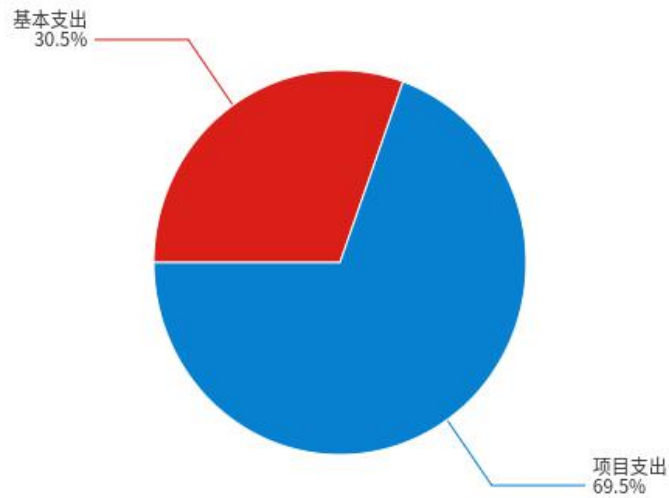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187.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2.15 万元，占 30.5%；项目支出 3,605.34 万元，占 69.5%。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582.1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81.71 万元，增长 21.66%。主要是工资水平提高，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3,605.3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354.28 万元，增长 188.18%。主要是新增消费券补助项目，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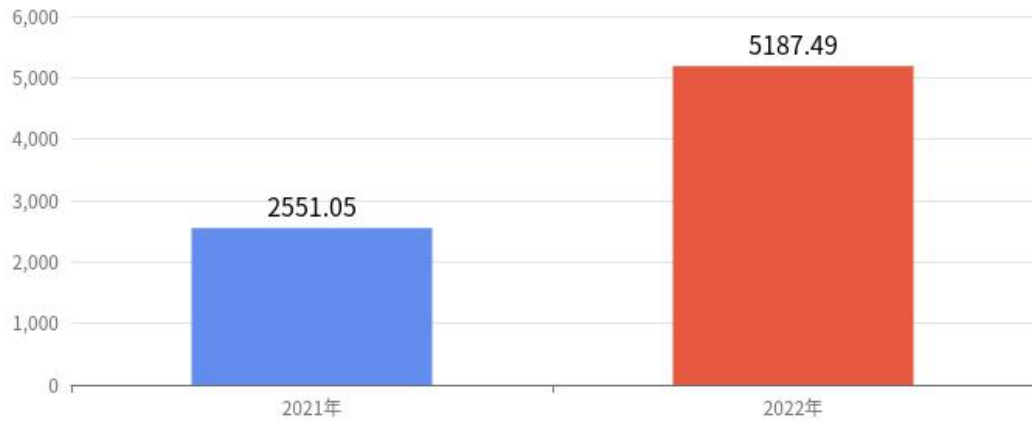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187.4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636.44 万元，

增长 103.35%。主要是增加消费券补助项目，项目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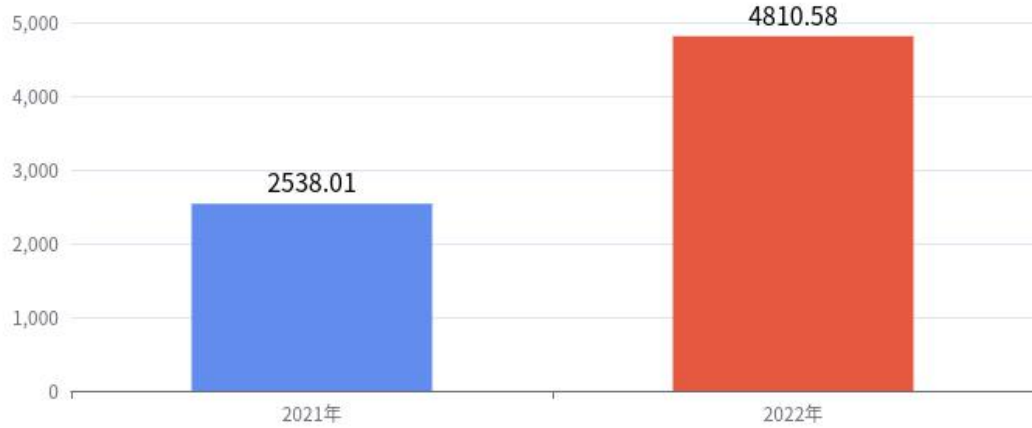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10.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3%。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72.57 万元，增长 89.54%。主要是新增消费券补助项目，项目收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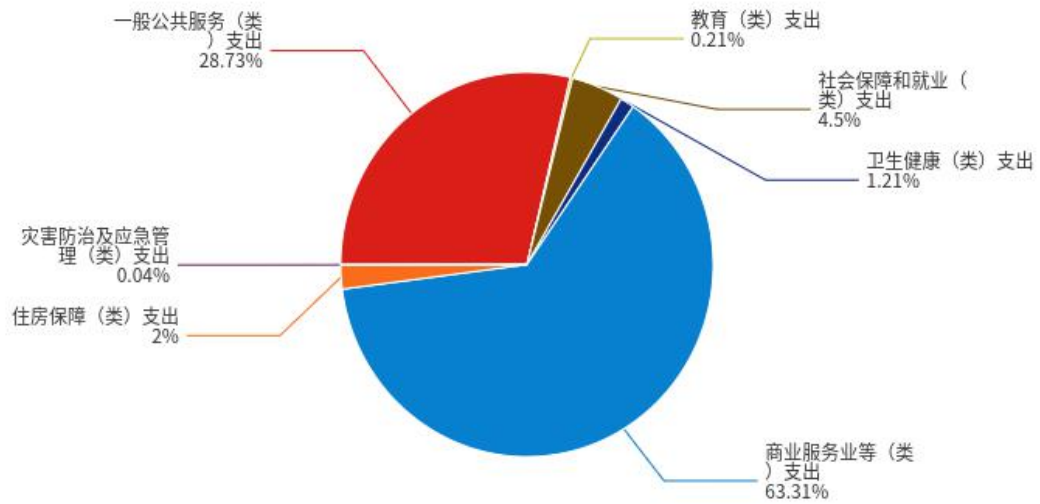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10.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82.16 万元，占 28.73%；教育(类)支出 10.32 万元，占 0.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6.6 万元，占 4.5%；卫生健康(类)支出 58.27 万元，占 1.21%；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3,044.8 万元，占 63.31%；住房保障(类)支出 96.43 万元，占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 万元，占 0.0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18.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1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消费券补助项目，支出决算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缉私经费项目，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0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

资水平提高，基本支出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7%。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为 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8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水平提高，基本支出增加。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离退休人员去世。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7.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4.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新增消费券项目，支出增加。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人员减少，支出减少。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生产项目，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82.1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491.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90.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73.69万元，本年支出373.6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3.6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消费券项目，支出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精简下发人员补助，支出增加。其中：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精简下发人员补助，支出增加。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1.93万元，支出决算为1.9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0.83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枣庄市商务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8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过桥过路费用等支出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枣庄市商务局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1.09万元，支出决算为1.09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09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机关职能部门来我单位公务活动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11 批次、8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5 万元，下降 3.71%，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机关运行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6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枣庄市商务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其中, 市级预算项目 14 个, 涉及预算资金 3,605.34 万元, 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2 个, 涉及预算资金 2,644.8 万元。

组织对招商引资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 涉及预算资金 90 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商务局 2022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4 个项目中, 1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 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 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以及办公经费、差旅费、非正常经营企业破产清算费、挂职人员经费、商务发展资金项目评审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差旅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 执行数为 2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年

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2. 差旅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3. 非正常经营企业破产清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4. 挂职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8 万元，执行数为 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5. 商务发展资金项目评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

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枣庄市商务局对市场监测等2022年度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1. 市场监测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8万元，执行数为1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2. 促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2,62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度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

2022年度中央及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

招商引资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汽车、家电促消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8.97 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

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三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
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除上述项目

以外的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公章) 枣庄市商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1	缉私专项经费	100
2	办公运行费	100
3	差旅经费	100
4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评审费	100
5	挂职人员经费	100
6	非正常经营企业破产清算经费	100
7	印刷经费	100
8	招商引资项目经费	100
9	市级惠民促消费资金	100
10	市级信息化项目资金	100
11	市场监测资金	100
12	精简人员下放补贴	100
13	惠民消费券资金	100
14	安全生产奖金	1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办公效率，促进工作开展			提高办公效率，促进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体化平台终端购买数量	22 台	22 台	10	10	
		数量指标	服务科室数量	10 个/套	10 个/套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采购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办公运行经费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少纸张浪费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办公效率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节能减耗，保护环境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行政效率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率	90%	90%	10.0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差旅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省商务厅工作汇报，促进招商招引，促进商务工作发展，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及综合能力。			加强对省商务厅工作汇报，促进招商招引，促进商务工作发展，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及综合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人次	150 人	150 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组织的差旅活动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出差效率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差旅费用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商务人员业务水平和综合能力、完成各项预定工作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促进商务工作顺利开展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正常经营国有企业破产清算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律师事务所对商务系统内2000年后停产停业企业开展调查摸底、破产清算工作			聘请律师事务所对商务系统内2000年后停产停业企业开展调查摸底、破产清算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破产清算企业数量	10家	13家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清算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妥善解决破产企业事宜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聘请第三方清算费用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少社会矛盾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给职工补缴社保，维护社会稳定，带动职工再就业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减少社会矛盾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对僵尸企业进行破产清算，收回国有资产，稳定经济平稳运行	是	是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僵尸企业满意度	80%	8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挂职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	7.8	7.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	7.8	7.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挂职人员进行补助			对挂职人员进行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派驻人数	1人	1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经费补助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挂职人员工作积极性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经费金额	7.8万元	7.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驻村经济发展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保护驻村的生态环境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全面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开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派驻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商务发展资金项目评审验收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每年中央和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审和验收			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每年中央和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审和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验收项目数量	200 个	200 个	15	15	
		数量指标	涉及商务资金金额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0.00	0.00	
		时效指标	评审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安全效益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评审验收费用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企业开拓市场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补贴项目企业，缓解企业资金困难，促进就业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优化营商环境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动商务经济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	19.8	19.8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8	19.8	19.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做好市场运行监测工作，及时掌握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确保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通过做好市场运行监测工作，及时掌握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确保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市场监测的区(市)数量	7个	7个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发放资金	19.8万元	19.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稳定市场价格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确保市场供应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优化营商环境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动商务经济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促消费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商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25	3025	302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25	3025	302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消费券，挖掘消费潜力，拉动消费，激发市场活力。			通过发放消费券，挖掘消费潜力，拉动消费，激发市场活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消费券发放的区(市)数量	7个	7个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发放资金	3025万元	302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汽车消费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促进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推动商务经济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消费券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枣庄市商务局

招商引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5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 总体绩效目标
- (二) 2022 年度绩效目标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二) 绩效分析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招商引资是社会发展的助推器，为更好的开展招商引资活动，促进产业发展，依据《中共枣庄市委办公室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商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字[2022]8号）、关于印发省直部门（单位）与基层“双招双引”挂钩联动联席会议制度“双招双引”挂钩联动通报实施办法的通知》制定本项目。

（二）项目预算。

“招商引资”项目结合 2022 年度根据招商引资工作需要，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重大项目洽谈接待、招商业务培训等工作顺利实施和落实，2022 年度预算金额为 9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2 年“招商引资”项目开展的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主要用于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重大项目洽谈接待、招商业务培训等。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组织管理。

“招商引资”项目具体主管部门为枣庄市商务局。资金由财政部门根据年初预算进行批复。根据业务开展进度、招商进展情况，由单位进行资金申请。按照单位资金管理制度及

单位内控流程进行资金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招商引资项目开展为了推动科学招商、提高招商成效为目标，通过比较招商引资的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指标等，对招商引资的绩效进行综合量化，进一步总结招商引资规律，发现招商引资存在的问题，扩宽招商引资思路，创新招商手段，提高招商成效。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单位“招商引资”项目开展成效。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单位的“招商引资业务经费”项目。范围为2022年全年度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情况。

（三）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务[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评价原则：1、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2、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为主定性为辅的综合分析

方法，科学合理的对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评价。

评价方法：自评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招商引资业务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为项目投入指标（10分），项目产出指标（50分），包括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效果指标（40分），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共满意度。满分为100分，自评结果为优。

（六）评价人员组成。

自评人员为市商务局财务人员及项目实施相关人员。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项目采取自评方式，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并对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了自评。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2年，市商务局“招商引资”项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使资金效益最大化。综合考评得分100分，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2022年我局对“招商引资”项目积极按照年度确定的绩

效目标开展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确定的项目绩效产出情况。精心组织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带队赴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招商活动，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召开前夕，大众日报以《疫情之下，招商引资新“打法”》为题，详细报道了我市“五朵云”招商等创新模式和经验做法；市委主要领导对招商引资提升工程成效作出批示并给予充分肯定；中宣部“学习强国”平台推发了我市招商引资的典型经验。精准对接名企强企业、科研院所，全市新签约项目亿元及以上项目过百个，推行“链长+链主+联盟”招商模式，瞄准500强企业、头部企业等强化链式招引。质量指标：招引高质量客商，社会效益：促进枣庄经济发展，增加就业岗位，可持续影响：促进枣庄经济持续发展，社会公共满意度：受益企业满意度为90%。项目工作开展中，切实采取措施、尽职尽责，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算绩效项目收益目标。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六、意见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15]枣庄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41500101] 枣庄市商务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90	90	90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外出招商批次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实施时间(2022年度)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招引客商质量	较高	较高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预算额度内)	是	是	10	10		
	项目效益 (40分)	经济效益	提高招引投资额度	是	是	10	10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创新招商模式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枣庄市经济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 标(10 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00	

枣庄市 2022 年促消费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枣庄市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枣庄市商务局

评 价 机 构：沃尔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目 录

摘 要	1
正文部分	9
一、基本情况	9
(一) 项目概况.....	9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3
二、绩效评价情况	14
(一) 评价目的.....	14
(二) 评价依据.....	14
(三) 评价对象和范围.....	15
(四) 评价方法选择.....	16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6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8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1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3
(三) 项目成本指标.....	25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8
五、主要绩效	31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1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31
(二) 区县部分资金未到位	31
(三) 未能实现消费“乘数效应”	32
(四) 消费券发放和核销不及时	32
七、有关建议	32
(一)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实现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32
(二) 对未到位资金及时催拨	33
(三) 引导企业配资让利，发挥消费券“乘数效应”	33
(四) 设置材料审核时间，及时发放消费券	33
附件：	34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35
附件 2：项目满意度调查调查问卷及分析	42
附件 3：项目问题清单	44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消费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关键环节和重要引擎，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工作，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山东省、枣庄市党委政府密集作出部署，多措并举稳定消费，通过发放汽车、家电等大宗商品消费券对激发消费活力、释放消费潜力、推动消费市场加快回暖等统筹枣庄市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

为深入贯彻枣庄市委、市政府“六稳”“六保”工作部署，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商务部等12部门发布的《关于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释放农村消费潜力若干措施的通知》，结合中央和山东省、枣庄市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增长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推动枣庄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此，枣庄市根据山东省《关于促进汽车消费若干的通知》（鲁商发〔2022〕4号）《关于促进家电消费若干的通知》（鲁商发〔2022〕5号）等通知，按照“政府引导、金融助力、企业让利”的原则，聚焦汽车、家电行业，开展枣庄市消费券惠民活动。

（二）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为促进家电、汽车消费市场回暖，激发市场活力，枣庄市进行了3批家电、汽车消费券发放活动。

在枣庄市有零售业务的家电销售企业（实体店及纳入监测范围的网上店铺）购买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第二批增加燃气灶和抽油烟机，第三批增加手机、电脑）的消费者，在飞羊精选小程

序领取消费券（第二批也可以在银联云闪付 APP 领取），购置 2000 元（含）以上的发放 300 元消费券，购置 5000 元（含）以上的发放 500 元消费券，购置 8000 元（含）以上的发放 600 元消费券，在枣庄市及以下门店购买以上商品的，增加 100 元消费券，对采取以旧换新方式购买以上商品的消费者，增加 100 元消费券。消费券发放资金山东省级财政承担 50%，枣庄市级财政承担 20%，枣庄各区（市）级财政承担 30%。消费者先通过平台根据预计购买金额领取资格券，完成付款后上传有关规定资料，经枣庄市商务局等有关部门审核通过后由平台发放核销券，消费者可持核销券到参与活动的餐饮、商超和家电等零售企业消费使用。

在枣庄市内购置新能源家庭乘用车并上牌的个人消费者，购置 20 万元（含）以上的，每辆车发放 6000 元消费券；购置 10 万元（含）至 20 万元（不含）的每辆车发放 4000 元消费券；购置 10 万元以下的每辆车发放 3000 元消费券。在枣庄市内购置燃油家庭乘用车并上牌的个人消费者，购置 20 万元（含）以上的，每辆车发放 5000 元消费券；购置 10 万元（含）至 20 万元（不含）的，每辆车发放 3000 元消费券；购置 10 万元以下的，每辆车发放 2000 元消费券。以报废旧车购置新车的，对上述购车的个人消费者，每辆车发放的消费券金额增加 1000 元。消费者在购车后在云闪付 APP 上传规定材料，由枣庄市商务局、公安局、税务局、审计局联合审核，审核通过后向消费者发放消费券红包，购车者领取的消费券在参与消费券活动的企业使用，消费时使用云闪付核销。

2.实施情况

枣庄市共开展三批家电、汽车消费券活动。第一批家电消费券

发放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第二批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31 日，第三批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5 日；第一批汽车消费券发放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2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第二批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31 日，第三批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底。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为 1010 万元，核销金额为 979.38 万元，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为 3039.7 万元，核销金额为 2946.25 万元。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表 0-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表

用途	资金收入	资金支出	消费券发放金额	消费券核销金额
汽车消费券	2926.894	2946.25	3039.7	2946.25
家电消费券	946.95	711.58	1010	979.38
合计	3873.844	3657.83	4049.7	3925.63

2022 年，枣庄市组织开展 3 批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山东省财政厅拨付资金 2125 万元，枣庄市财政拨付资金 1470 万元（600 万元用于汽车补助，200 万元用于家电补助），枣庄各区（市）级财政拨付资金 948.844 万元（其中拨付给枣庄市商务局 196.95 万元，直接拨付给企业 751.894 万元），用于家电和汽车的消费券补助总额为 3873.844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 3657.83 万元；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 979.38 万元，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 2946.25 万元，核销总额为 3925.63 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1. 家电消费券发放组织流程：枣庄市商务局负责牵头组织促进家电消费工作，组织做好家电消费券发放工作；枣庄市财政局负责电子消费券所需资金保障；枣庄市审计局负责参与家电消费券发放

审计工作；枣庄市统计局配合做好有关工作；枣庄各（区）市，枣庄高新区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企业、商家、消费者的发放组织工作，配合做好电子消费券资金的核对工作，枣庄各区（市）政府、高新区管委会根据运营委托协议的资金拨付进度预拨资金；飞羊科技负责发放家电消费券平台保障的工作，对营销活动提供数据支撑。

2.汽车消费券发放组织流程：枣庄市商务局牵头负责汽车消费券活动，对活动效果进行分析，活动结束后，提出消费券清算方案；枣庄市财政局负责电子消费券所需资金保障；枣庄市发改委配合市商务局开展汽车消费银联券活动；枣庄市公安局负责车辆上牌、车辆信息审核工作；枣庄市税务局配合做好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信息真伪对比工作；枣庄市审计局负责参与汽车消费券发放审计工作；枣庄市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加强餐饮、食品、商品质量监管；枣庄各区（市）政府、高新区管委会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企业、商家、消费者的发动组织工作，配合做好承担电子消费券资金的核对工作。银联山东分公司负责汽车消费券平台保障工作，对营销活动提供数据支撑；银联商务山东分公司做好商户入网、受理改造、维护、收银员培训等工作，做好活动宣传、商户巡检、督促参与活动商户按要求布放到位等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举办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挖掘消费潜力，拉动汽车和家电消费，提振消费信心，激发市场活力。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汽车、家电消费券活动的实施情况，设立了如下绩效目标：

表0-2 汽车、家电促销费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善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	经济成本	核销金额	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	2926.894 万元
			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	946.95 万元
产出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举办家电、汽车促销费活动次数	3 次
			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	2926.894 万元
			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	946.95 万元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	提高
			宣传力度	大
			消费券发放调整	调整
	时效指标	及时性	消费券发放及时性	及时
			核销及时性	及时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效益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拉动汽车消费	8 亿
			拉动家电消费	1 亿
			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	1: 30
			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	1: 9
			拉动税收	1.04 亿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对居民消费的影响	影响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性	可持续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形成可持续发展机制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支持对象满意度	≥90%

注意：消费券“乘数效应”是指汽车和家电销售企业按照一定比例配资让利，以发挥更大效益。

三、绩效评价情况

本项目评价得分为 88.97 分，评价等级为“良”。

项目决策情况：指标满分 16 分，得分 12.5 分，得分率为 78.13%。

项目过程情况：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17.6 分，得分率为 88%。

项目成本情况：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5.37 分，得分率为 89.5%。

项目产出情况：指标满分 28 分，得分 24.5 分，得分率 87.5%。

项目效益情况：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9 分，得分率 96.67%。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

配合理；有健全的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和制度执行有效；数量指标完成率较高，活动的宣传力度大，消费券的发放后期根据前期发放情况进行调整，活动举办及时；该项目的经济效益较高，对居民消费影响较大；具有效益可持续性和项目发展可持续性，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较高。该项目共举办三批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发放汽车消费券 3039.7 万元，核销 2946.25 万元；发放家电消费券 1010 万元，核销 979.38 万元；拉动汽车消费 12.33 亿元、家电消费 1.2 亿元。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该项目未制定绩效目标申报表。鉴于枣庄市商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设置了绩效目标。自评报告中的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设置较少，没有针对消费券核销金额相关绩效目标；拉动汽车、家电消费应设为经济效益指标，而不应该设置为质量指标；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为 85%，满意度设置偏低；项目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增长决策部署，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推动枣庄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没有相应体现。

（二）区县部分资金未到位

实施方案中规定消费券补助资金省级财政承担 50%、市级财政承担 20%、区（市）级财政承担 30%，该项目的核销金额为 3925.63 万元，按照该比例省级财政承担 1962.815 万元，市级财政承担 785.126 万元，区（市）财政承担 1177.689 万元，经与山东省商务局清算，省财政资金结余 162.185 万元，市财政资金结余 14.874 万元，区（市）财政资金缺口 228.845 万元。

（三）未能实现消费“乘数效应”

在《关于继续实施促进汽车、家电消费政策的通知》（鲁商发〔2022〕7号）中提到支持各市举办形式多样的促销活动，推动家电、汽车生产和销售企业参与消费券活动，鼓励叠加优惠让利措施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枣庄市商务局等部门未能引导汽车和家电销售企业按照一定比例配资让利，消费券发放活动未能提高消费“乘数效应”。

（四）消费券发放和核销不及时

在媒体平台消费券的宣传视频评论中，有部分消费者发现消费券发放不及时。如有购买汽车的消费者反映，在2022年9月20日提交资料一个月后还是待审核的状态，还有消费者反映一个月甚至半年仍是补贴待发放状态。根据提供的资料可知，消费券核销不及时，2022年第三批汽车消费券由于延期至2023年3月核销。

五、有关建议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实现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绩效目标的设置应以项目预算以及项目实施为导向，按照预算金额以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全面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避免出现绩效目标设置不匹配以及目标值设置值偏低的问题。针对该项目，不仅应该设置科学的、合理的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效益指标还应能体现该项目的特点，主要是应设置保障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刺激消费和内需，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指标。

（二）对未到位资金及时催拨

根据消费券活动实施方案，省级财政承担50%，市级财政承担

20%，区级财政承担 30%，消费券核销资金总额为 3925.63 万元，省级财政承担 1962.82 万元，市级财政承担 785.13 万元，区（市）财政承担 1177.69 万元，区（市）级财政到位资金为 948.844 万元。枣庄区（市）财政资金缺口 228.85 万元未到位，金应及时催拨。

（三）引导企业配资让利，发挥消费券“乘数效应”

引导企业在消费券活动之外叠加优惠让利措施，提高消费“乘数效应”。例如鼓励汽车销售企业采取购车附赠加油、保险消费券等措施加大促销力度；对在消费券活动之外进行额外优惠的汽车和家电销售企业给予更大的扶持以及鼓励措施，对开展汽车和家电促销、推介以及下乡活动的销售企业给予一定的补贴。

（四）设置材料审核时间，及时发放消费券

在家电和汽车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中提到，在消费者进行购买并上传相关资料后由相关单位进行资料审核后方可领取消费券。实施方案中未明确各单位的审核时间，应明确在消费者上传相关材料之后几日之内各单位审核完成，避免出现审核时间过长的问題。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

消费是最终需求，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关键环节和重要引擎，对经济具有持久拉动力，事关保障和改善民生。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特别是接触型消费恢复较慢，为助力消费市场复苏，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国办发〔2022〕9号），提出了5方面20项重点举措，系统全面地推动消费高质量发展，鼓励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国务院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措施”），共六个方面三十三项措施。

在稳投资促消费方面，措施要求稳定增加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各地区不得新增汽车限购措施，已实施限购的地区逐步增加汽车增量指标数量、放宽购车人员资格限制，鼓励实施城区、郊区指标差异化政策。鼓励家电生产企业开展回收目标责任制行动，引导金融机构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更好满足消费升级需求。

为深入贯彻枣庄市委、市政府“六稳”“六保”工作部署，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商务部等12部门发布的《关于提振大宗消费重点消费释放农村消费潜力若干措施的通知》，结合中央和山东省、枣庄市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增长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推动枣庄市高质量发展。枣庄市根据山东省《关于促进汽车消费若干的通知》（鲁商发〔2022〕4号）《关于促进家电消费若干的通知》（鲁商发〔2022〕5号）等

通知，按照“政府引导、金融助力、企业让利”的原则，聚焦汽车、家电行业，开展枣庄市消费券惠民活动。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主要内容

为促进家电、汽车消费市场回暖，激发市场活力，枣庄市进行了3批家电、汽车消费券发放活动。

在枣庄市有零售业务的家电销售企业（实体店及纳入监测范围的网上店铺）购买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第二批增加燃气灶和抽油烟机，第三批增加手机、电脑）的消费者，在飞羊精选小程序领取消费券（第二批也可以在银联云闪付APP领取），购置2000元（含）以上的发给300元消费券，购置5000元（含）以上的发放500元消费券，购置8000元（含）以上的发放600元消费券，在枣庄及以下门店购买以上商品的，增加100元消费券，对采取以旧换新方式购买以上商品的消费者，增加100元消费券。消费券发放资金山东省级财政承担50%，枣庄市级财政承担20%，枣庄各区（市）级财政承担30%。消费者先通过平台根据预计购买金额领取资格券，完成付款后上传有关规定资料，经枣庄市商务局等有关部门审核通过后由平台发放核销券，消费者可持核销券到参与活动的餐饮、商超和家电等零售企业消费使用。

在枣庄市内购置新能源家庭乘用车并上牌的个人消费者，购置20万元（含）以上的，每辆车发放6000元消费券；购置10万元（含）至20万元（不含）的每辆车发放4000元消费券；购置10万元以下的每辆车发放3000元消费券。在枣庄市内购置燃油家庭乘用车并上牌的个人消费者，购置20万元（含）以上的，每辆车发放5000元消费

券；购置10万元（含）至20万元（不含）的，每辆车发放3000元消费券；购置10万元以下的，每辆车发放2000元消费券。以报废旧车购置新车的，对上述购车的个人消费者，每辆车发放的消费券金额增加1000元。消费者在购车后在云闪付APP上传规定材料，由枣庄市商务局、公安局、税务局、审计局联合审核，审核通过后向消费者发放消费券红包，购车者领取的消费券在参与消费券活动的企业使用，消费时使用云闪付核销。

（2）实施情况

枣庄市共开展三批家电、汽车消费券活动。第一批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时间为2022年6月1日—2022年6月30日，第二批活动时间为2022年7月1日—2022年7月31日，第三批活动时间为2022年8月1日—2022年12月5日；第一批汽车消费券发放活动时间为2022年5月22日—2022年6月30日，第二批活动时间为2022年7月1日—2022年7月31日，第三批活动时间为2022年8月1日—2022年12月底。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为1010万元，核销金额为979.38万元，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为3039.7万元，核销金额为2946.25万元。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年，枣庄市组织开展3批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山东省财政厅拨付资金2125万元，枣庄市财政拨付资金1470万元（600万元用于汽车补助，200万元用于家电补助），枣庄各区（市）级财政拨付资金948.844万元（其中拨付给枣庄市商务局196.95万元，直接拨付给企业751.894万元），用于家电和汽车的消费券补助总额为3873.844万元；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979.38万元，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2946.25万元，核销总额为3925.63万元。

4.项目组织管理

(1) 家电消费券发放组织流程

枣庄市商务局负责牵头组织促进家电消费工作，组织做好家电消费券发放工作；枣庄市财政局负责电子消费券所需资金保障；枣庄市审计局负责参与家电消费券发放审计工作；枣庄市统计局配合做好有关工作；枣庄各（区）市、枣庄高新区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企业、商家、消费者的发放组织工作，配合做好电子消费券资金的核对工作；枣庄各区（市）政府、枣庄高新区管委会根据运营委托协议的资金拨付进度预拨资金；飞羊科技负责发放家电消费券平台保障的工作，对营销活动提供数据支撑。

(2) 汽车消费券发放组织流程

枣庄市商务局牵头负责汽车消费券活动，对活动效果进行分析，活动结束后，提出消费券清算方案；枣庄市财政局负责电子消费券所需资金保障；枣庄市发改委配合枣庄市商务局开展汽车消费银联券活动；枣庄市公安局负责车辆上牌、车辆信息审核工作；枣庄市税务局配合做好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信息真伪对比工作；枣庄市审计局负责参与汽车消费券发放审计工作；枣庄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加强餐饮、食品、商品质量监管；枣庄各区（市）政府、枣庄高新区管委会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企业、商家、消费者的发动组织工作，配合做好承担电子消费券资金的核对工作。银联山东分公司负责汽车消费券平台保障工作，对营销活动提供数据支撑；银联商务山东分公司做好商户入网、受理改造、维护、收银员培训等工作，做好活动宣传、商户巡检、督促参与活动商户按要求布放到位等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举办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挖掘消费潜力，拉动汽车和家电消费，提振消费信心，激发市场活力。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汽车、家电消费券活动的实施情况，设立了如下绩效目标：

表1-1 汽车、家电促销费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善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	经济成本	核销金额	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	2926.894 万元
			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	946.95 万元
产出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举办家电、汽车促销费活动次数	3 次
			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	2926.894 万元
			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	946.95 万元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	提高
			宣传力度	大
			消费券发放调整	调整
	时效指标	及时性	消费券发放及时性	及时
			核销及时性	及时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效益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拉动汽车消费	8 亿
			拉动家电消费	1 亿
			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	1: 30
			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	1: 9
			拉动税收	1.04 亿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对居民消费的影响	影响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促进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性	可持续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形成可持续发展机制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	≥90%

注意：消费券“乘数效应”是指汽车和家电销售企业按照一定比例配资让利，以发挥更大效益。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 评价目的

规范汽车、家电促销费专项发展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对专项资金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对绩效项目的实施、制度的建设、取得的成效以及后续管理等方面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及合理化建议，为未来财政支出的规模、预算编制和预算分配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二) 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类法规、文件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 《中共枣庄市委 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枣发〔2019〕21号)。

(4)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配合做好市财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枣财绩〔2023〕6号)

2.项目文件类

(1) 《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

(2) 《关于促进家电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鲁商发〔2022〕5号)；

(3) 《关于继续实施促进汽车、家电消费政策的通知》(鲁商

发〔2022〕7号）；

（4）《关于继续促进消费政策的通知》（鲁商发〔2022〕8号）；

（5）《关于促进汽车消费政策的通知》（鲁商发〔2022〕4号）；

（6）《关于印发〈2022年枣庄市家电消费券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枣商务字〔2022〕34号）；

（7）《关于印发〈2022年枣庄市第二批家电消费券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枣商务字〔2022〕38号）；

（8）《关于印发〈2022年枣庄市第三批家电消费券发放方案〉的通知》（枣商务字〔2022〕46号）；

（9）《关于继续开展第三批家电消费券活动的通告》；

（10）《关于印发〈枣庄市惠民消费券活动实施细则〉的通知》（枣商务字〔2022〕31号）；

（11）《关于印发〈2022年枣庄市第二批汽车消费券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枣商务字〔2022〕39号）；

（12）《关于印发〈2022年枣庄市第三批汽车消费券发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枣商务字〔2022〕47号）；

（13）《关于继续开展第三批汽车消费券活动的通告》；

（14）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材料。

（三）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枣庄市汽车、家电消费券补助项目”，评价范围为2022年6月1日——2022年12月5日家电消费券和2022年5月22日——2022年12月底汽车消费券补助项目的绩效情况，包括项目立项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资金到位情况、预算执行率、制度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组织管理情况、达到的经济效

益、社会效益情况等。

（四）评价方法选择

根据项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评价方法为：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是通过比较项目的全部成本和效益来评价项目价值的一种方法，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在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也应用此方法对投入成本的合理性进行横向比较，以分析资金使用效率。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包括横向对比和纵向对比。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的方法。对某些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采用公众（专家）评价法有利于从多方面检验组织开展特定项目活动的效果。公众（专家）评价法通过调查研究公众的反映、行业专家意见，可以确认特定工作在影响目标公众的认知、态度、观点和行为等方面的效果。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依据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

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枣庄市财政局《关于配合做好市财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枣财绩〔2023〕6号）等文件要求进行设计，按“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的逻辑顺序和与决策的因果关系，一级指标分别设计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二级指标编制重点关注预算编制问题、资金投入及配置问题、产出成本等问题。个性指标是以项目所属部门的职责为逻辑起点，以项目绩效目标为基础，结合该项目独特工作内涵和支出特点，结合相关领域国家战略政策的要求而编制。该指标体系缩短了指标体系的设置链条，简化了指标的复杂程度。指标体系将结合资金支出进一步调整。

2. 指标体系

此次项目的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各部分指标及权重设置情况见附件 1。

指标赋分主要采取与标杆值比较的方式，对每一指标进行个性化考虑，选择适合指标属性的合理得分区间和扣分区间，主要方法有：

①合规性指标：遵从[0,1]规则评分，如“资金使用合规性”“产出成本有效性”等。

②合理性、健全性、规范性等定性指标：指标得分按照应有的制度或者关键条款（要素）数量进行加权合计，全部具备得满分，缺少扣相应权重分。

③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以完成计划的满分，每低于 1%或者低于一定区间范围扣减相应权重分。

④效果类指标：对于增长（降低）类发展型指标，可以采用比较评分法，即先与历史水平或者横向参照对象相比，若持平给予一定的基础分，再按照变化幅度分配剩余权重分。

3.绩效评价等级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等级分为四个级别：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具体见表 2-1。

表2-1评分结果级别评定对照表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分~100分（含90分）	优
80分~90分（含80分）	良
60分~80分（含60分）	中
60分以下	差

（六）评价人员组成

受枣庄市财政局委托，沃尔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促消费项目进行独立评价。我公司根据实施内容的不同，在选定评价人员时，主要从项目内容出发，选用财政、财务、经济等人员，还结合项目特点，聘请资深的外聘专家。评价机构人员构成及职责见下表：

表 2-2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序号	姓名	专业	技术职称	具体分工
1	韩志勇	法学	高级会计师	项目总调度，负责评估工作前期准备以及组织现场评估活动，编写评估方案及评估报告
2	潘如勇	建筑装饰工程	高级经济师	评估指标技术分析
3	汤志军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	撰写评估报告
4	倪海月	产业经济学	中级经济师	非现场评估组负责人，评估指标技术分析

5	刘春利	工程造价	工程师	协助指标技术分析以及撰写小组报告
6	巩影影	财务管理	初级会计师	现场评估组负责人，组织现场评估活动
7	王雅倩	会计学	初级会计师	协助指标技术分析以及撰写小组报告
8	吴雅琴	金融学	初级会计师	协助组长评估工作以及撰写小组报告
9	林泽宇	国际公共政策与管理	无	协助报告撰写
10	何琦	工程商务管理	无	机动小组，负责补位，负责突击性任务、临时性任务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非现场）评审。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阶段的工作主要包括接受委托任务、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方案论证与沟通等流程。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阶段主要包括资料收集与核查、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综合评分和评级、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等过程。

3.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我公司要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送枣庄市财政局及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

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书面修改意见。我公司参考项目相关单位和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将各单位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枣庄市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评价得分为 88.97 分，评价等级为“良”。项目指标得分情况及分析结果见下表。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16分）	12.5	78.13%	项目立项（2分）	2	100%
			绩效目标（7分）	3.5	50%
			资金投入（7分）	7	100%
过程（20分）	17.6	88%	资金管理（10分）	9.6	96%
			组织实施（10分）	8	80%
成本（6分）	5.37	89.5%	经济成本（6分）	5.37	89.5%
产出（28分）	24.5	87.5%	数量指标（12分）	12	100%
			质量指标（7分）	5.5	78.57%
			时效指标（9分）	7	77.78%
效益（30分）	29	96.67%	项目效益（21分）	20	95.24%
			可持续影响（6分）	6	100%
			满意度（3分）	3	100%
合计	88.97	88.97%	合计	88.97	88.97%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8.97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指标设置明确可量化，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有健全的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和制度执行有效；数量指标完成率较高，活动的宣传力度大，消费券的发放后期根据前期发放情况进行调整，活动举办及时；该项目的经济效益较高，对居民消费影响较大；具有效益可持续性和项目发展可持续性，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较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分别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表 4-1 项目决策二级、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2 分）	2	100%	立项依据充分性（1 分）	1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1 分）	1	100%
绩效目标（7 分）	3.5	50%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2	50%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1.5	50%
资金投入（7 分）	7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4 分）	4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3 分）	3	100%

1.项目立项。 主要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立项程序的规范性进行评价。

（1）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该项目依据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统计局《关于促进家电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鲁商发〔2022〕5 号）以及山东省商务厅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统计局《关于促进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鲁商发〔2022〕4 号）立项。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符合国民经济发展，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符合当地发展需求和实施单位职能。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满分 1 分，得分 1 分。

2.绩效目标。 主要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进行评价。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该项目未设立绩效目标，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鉴于枣庄市商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对该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自评报告的数量指标设置过少，没有针对消费券核销金额相关绩效目标；质量目标设置不合理，拉动汽车、家电消费应设为经济效益指标；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为 85%，满意度设置偏低等。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2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该项目未设立绩效目标，未提供绩效目标申报表。鉴于枣庄市商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对该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并用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1.5 分。

3.资金投入。 主要对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1)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项目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该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汽车、家电消费券的发放，共进行了 3 批汽车、家电消费券的发放活动。按照去年同期销售情况进行预估，后期活动根据前期活动实施情况调整。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下设 2 个二级指标，分别为“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表 4-2 项目过程二级、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10 分）	9.6	96%	资金到位率（2 分）	1.87	93.5%
			预算执行率（4 分）	3.73	93.18%
			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4	100%
组织实施（10 分）	8	80%	管理制度健全性（3 分）	3	100%
			绩效管理有效性（4 分）	2	50%
			制度执行有效性（3 分）	3	100%

1.资金管理。 主要对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评价。

(1) 资金到位率。该指标主要用来评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的保障程度。该项目预算资金 3925.6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873.84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8.68%，资金到位率较高。不足之处在于个别区县配套资金未到位。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87 分。

(2)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该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汽车和家电的消费券补助。该项目实际支付金额 3657.83 万元，消

费券核销资金总额为 3925.63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金额/预算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3657.83/3925.63*100\%=93.18\%$ ，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73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为强化资金监管，切实保障财政资金的安全和效率，资金严格按照相关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执行。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组织实施。 主要对管理制度健全性、绩效管理有效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

(1)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枣庄市共开展 3 批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均制定了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明确活动的实施流程以及各部门职责。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 绩效管理有效性。该指标主要评价该项目是否制定了绩效目标，是否进行了事中监控、自评和相关整改。该项目未制定绩效目标表，鉴于已在前面指标中扣分，本处不扣分。项目未执行事中监控，自评报告稍显简单，未能全面反映该项目的全貌。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2 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该项目严格按照印发的实施方案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三）项目成本指标

该指标下设 1 个二级指标经济成本。

表 4-3 项目过程二级、三级、四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成本（6 分）	5.37	89.5%	核销金额	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 (3 分)	2.9	96.67%
				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 (3 分)	2.47	82.33%

1. 经济成本。反映实施相关政策和项目所产生的直接经济成本。

（1）核销金额。该指标主要反映家电和汽车促消费活动中的实际核销金额，下设置两个四级指标，分别为汽车消费券核销成本和家电消费券核销成本。

①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该指标主要反映汽车消费券的核销金额。山东省财政厅拨付资金 2125 万元，枣庄市财政拨付资金 1470 万元（600 万元用于汽车补助，200 万元用于家电补助），枣庄各区（市）级财政拨付资金 948.844 万元（其中拨付给商务局 196.95 万元，直接拨付给企业 751.894 万元），在这些资金中用于汽车消费券的补助金额为 2926.894 万元，汽车消费券实际核销金额为 2946.25 万元。核销金额与拨付资金匹配程度= $2946.25/2926.894*100%=100.66%$ ，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9 分。

②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该指标主要反映家电消费券实际核销金额。在拨付的资金中用于家电消费券的补助金额为 946.95 万元，

家电消费券的实际核销金额为 979.38 万元。核销资金与拨付资金匹配程度=979.38/946.95*100%=103.5%，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47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表 4.4 项目产出二级、三级、四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数量指标 (12分)	12	100%	实际完成率 (12分)	举办家电、汽车促销费活动次数(2分)	2	100%
				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频次(2分)	2	100%
				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4分)	4	100%
				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4分)	4	100%
质量指标(7分)	5.5	78.57%	完成质量(7分)	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3分)	1.5	1.5
				宣传力度(2分)	2	100%
				消费券发放调整(2分)	2	100%
时效指标(9分)	7	77.78%	及时性(9分)	消费券发放及时性(4分)	3	75%
				核销及时性(3分)	2	66.67%
				活动举办及时性(2分)	2	100%

1.数量指标。 主要对项目数量指标的实际完成率进行评价。

(1) 实际完成率。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该指标设置了四个四级指标，分别是举办家电、汽车促销费活动次数；消费券发放频次；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和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

①举办家电、汽车促消费活动次数目标值≥3次，2022年6月至12月举办汽车、家电促消费各类活动5次。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

2分。

②消费券发放频次目标值3次，汽车消费券发放了3批、家电消费券发放了3批，实际完成率为100%，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③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目标值2926.894万元，汽车消费券实际发放金额3039.7万元，实际完成率= $3039.7/2926.894*100%=103.85%$ ，大于100%。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④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目标值946.95万元，家电消费券实际发放金额1010万元，实际完成率= $1010/946.95*100%=106.66%$ ，大于100%。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2.质量指标。主要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进行评价。

(1)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该指标目标值为提高，山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促进汽车消费的措施的通知》中明确提到鼓励汽车销售企业按一定比例配资让利，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在本次汽车、家电促消费活动期间，汽车、家电销售企业没有在消费券活动之外叠加优惠，没有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鉴于山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促进汽车消费的措施的通知》中是“鼓励”汽车销售企业按一定比例配资让利，未强制要求汽车销售企业按一定比例配资让利，扣1.5分。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1.5分。

(2)宣传力度。根据消费券发放活动实施方案，充分利用报纸、电视、政务媒体等各类资源进行宣传，确保活动效果，根据调研，已在报纸、电视、政务媒体、抖音平台等进行了消费券活动宣传，该指标满分2分，得分2分。

(3)消费券发放调整，在汽车和家电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中均

提到 10-12 月份根据 8-9 月份发放情况调整发放金额，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3.时效指标。主要对项目完成及时性进行评价。

(1) 消费券发放及时性。在抖音等媒体平台中发现存在消费券发放不及时的现象，在视频评论中有用户反映消费券发放等待时间较长的问题，酌情扣除 1 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2) 核销及时性。在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中提到第一批未核销的消费券转到第二批发放，并且第三批汽车消费券有效期截至 12 月 20 日。存在未核销的消费券，有效期延期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消费券核销不及时，酌情扣除 1 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3) 活动举办及时性，2022 年 6-12 月共举办 5 次汽车、家电消费券促销活动，活动举办及时。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下设 3 个二级指标，分别为“项目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表 4-5 项目效益二级、三级、四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1 分)	20	95.24%	经济效益 (16 分)	拉动汽车消费 (3 分)	3	100%
				拉动家电消费 (3 分)	3	100%
				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 (4 分)	4	100%
				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 (4 分)	4	100%
				拉动税收 (2 分)	2	100%
			社会效益 (5 分)	对居民消费的影响 (3 分)	3	100%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加 (2 分)	1	50%
可持续影响 (6 分)	6	100%	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性 (3 分)	3	100%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3	100%

				(3分)		
满意度(3分)	3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3分)	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3分)	3	100%

1.项目效益。 主要对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行评价。

(1) 经济效益：该指标下设置 5 个四级指标。

① 拉动汽车消费。拉动汽车消费的目标值为 8 亿元，根据提供的汽车消费券平台数据，计算得出一二批的汽车销售额为 7.95 亿元，第三批汽车销售额为 4.38 亿元，总销售额为 12.33 亿元。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② 拉动家电消费。拉动汽车消费的目标值为 1 亿元，根据提供的家电消费券平台数据，计算得出一二批的家电销售额为 0.79 亿元，第三批家电销售额为 0.41 亿元，总销售额为 1.2 亿元。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③ 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目标值 1: 30，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为 3039.7 万元，汽车销售额总额为 12.33 亿元，拉动比例为 1: 41。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④ 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目标值为 1:9，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为 1010 万元，家电销售总额为 1.2 亿元，拉动比例为 1: 11。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⑤ 拉动税收。根据拉动汽车和家电消费金额，计算得出拉动税收目标值为 1.04 亿元，拉动汽车和家电消费总额为 13.53 亿元，税收额为 1.56 亿元。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 社会效益：该指标下设置 2 个四级指标。

① 对居民消费的影响。发放汽车和家电消费券的目的是刺激消费，对居民消费的影响是评价的一个重要指标。经问卷调查，居

民获得消费券的补贴后有更强的消费欲望，消费券对居民消费的影响较大。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②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加。项目组认为，社会消费品包含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所需的各种物品,包括食品、衣着、交通工具、通讯设备、家电等，该项目应该促进社会消费品增长的作用。根据枣庄市统计局发布枣庄市经济运行情况可知，2022 年枣庄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1014.5 亿元，2022 年下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为 549.35 亿元；2021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1041.7 亿元，2021 年下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为 565.77 亿元，2022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同比下降 2.6%，2022 年下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同比下降 2.9%。该项目促进了枣庄市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增加。不足之处在于该项目未能实现枣庄市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正增长。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 分。

2.可持续影响。 主要对项目效益可持续性和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进行评价

(1) 效益可持续性：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从社会和经济效益等方面长远考虑，以及目前国家政策对促销费方面的大力支持，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机制。根据对该项目的调查情况以及提供的资料来看，该项目有明确的管理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管理制度完整。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3.满意度。 主要对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

(1) 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对汽车消费券和家电消费券领取者进行满意度调查。调查内容涉及消费券金额与消费金额的匹配度，消费券发放的及时性以及对该活动的满意程度等。满意度结果为 93%。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五、主要绩效

枣庄市根据省《关于促进汽车消费若干的通知》(鲁商发〔2022〕4号)《关于促进家电消费若干的通知》(鲁商发〔2022〕5号)等通知，按照“政府引导、金融助力、企业让利”的原则，聚焦汽车、家电行业，开展枣庄市消费券惠民活动。发放汽车消费券 3039.7 万元，家电消费券 979.38 万元，拉动汽车消费 12.33 亿元，拉动家电消费 1.2 亿元，激发消费者的消费欲望，提振消费者的消费信心。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该项目未制定绩效目标申报表。鉴于枣庄市商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设置了绩效目标。自评报告中的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设置较少，没有针对消费券核销金额相关绩效目标；拉动汽车、家电消费应设为经济效益指标，而不应该设置为质量指标；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为 85%，满意度设置偏低；项目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增长决策部署，进一步改善消费环境、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推动枣庄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没有相应体现。

(二) 区县部分资金未到位

实施方案中规定消费券补助资金省级财政承担 50%、市级财政承担 20%、区(市)级财政承担 30%，该项目的核销金额为 3925.63

万元，按照该比例省级财政承担 1962.815 万元，市级财政承担 785.126 万元，区（市）财政承担 1177.689 万元，经与山东省商务局清算，省财政资金结余 162.185 万元，市财政资金结余 14.874 万元，区（市）财政资金缺口 228.845 万元。

（三）未能实现消费“乘数效应”

在《关于继续实施促进汽车、家电消费政策的通知》（鲁商发〔2022〕7号）中提到支持各市举办形式多样的促销活动，推动家电、汽车生产和销售企业参与消费券活动，鼓励叠加优惠让利措施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枣庄市商务局等部门未能引导汽车和家电销售企业按照一定比例配资让利，消费券发放活动未能提高消费“乘数效应”。

（四）消费券发放和核销不及时

在媒体平台消费券的宣传视频评论中，有部分消费者发现消费券发放不及时。如有购买汽车的消费者反映，在 2022 年 9 月 20 日提交资料一个月后还是待审核的状态，还有消费者反映一个月甚至半年仍是补贴待发放状态。根据提供的资料可知，消费券核销不及时，2022 年第三批汽车消费券由于延期至 2023 年 3 月核销。

七、有关建议

（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实现指标设置的明确性

绩效目标的设置应以项目预算以及项目实施为导向，按照预算金额以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全面合理地设置绩效目标，避免出现绩效目标设置不匹配以及目标值设置值偏低的问题。针对该项目，不仅应该设置科学的、合理的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效益指标还应能体现该项目的特点，主要是应设置保障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统筹

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刺激消费和内需，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指标。

（二）对未到位资金及时催拨

根据消费券活动实施方案，省级财政承担 50%，市级财政承担 20%，区级财政承担 30%，消费券核销资金总额为 3925.63 万元，省级财政承担 1962.82 万元，市级财政承担 785.13 万元，区（市）财政承担 1177.69 万元，区（市）级财政到位资金为 948.844 万元。枣庄区（市）财政资金缺口 228.85 万元未到位，金应及时催拨。

（三）引导企业配资让利，发挥消费券“乘数效应”

引导企业在消费券活动之外叠加优惠让利措施，提高消费“乘数效应”。例如鼓励汽车销售企业采取购车附赠加油、保险消费券等措施加大促销力度；对在消费券活动之外进行额外优惠的汽车和家电销售企业给予更大的扶持以及鼓励措施，对开展汽车和家电促销、推介以及下乡活动的销售企业给予一定的补贴。

（四）设置材料审核时间，及时发放消费券

在家电和汽车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中提到，在消费者进行购买并上传相关资料后由相关单位进行资料审核后方可领取消费券。实施方案中未明确各单位的审核时间，应明确在消费者上传相关材料之后几日之内各单位审核完成，避免出现审核时间过长的问題。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 2.项目满意度调查调查问卷及分析报告
- 3.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失分原因	得分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2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1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未设置绩效目标,鉴于自评报告中有绩效目标情况,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2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未提供绩效目标表，鉴于自评报告中有绩效目标情况，但绩效指标不明确	1.5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预算编制科学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年度剩余权重的100%、75%、50%、25%和0%。	资金分配合理	3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资金到位率为98.68%	1.87
		预算执行率	-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预算执行率为93.18%	3.73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资金使用合规	4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管理制度健全	3

					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管理有效性	-	4	该指标主要评价该项目是否制定了绩效目标,是否进行了事中监控、自评和相关整改。	①制定了绩效目标 ②进行了事中监控 ③进行绩效自评 ④进行相关整改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未制定绩效目标以及未进行事中监控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	3
成本(6分)	经济成本(6分)	核销金额	汽车消费券核销金额	3	家电、汽车消费券实际核销金额与项目主管单位资金收入的匹配程度	核销金额与资金的匹配程度小于等于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数	匹配程度为100.66%	2.9
			家电消费券核销金额	3			匹配程度为103.13%	2.47

产出 (28分)	产出数量 (12分)	实际完成率	举办家电、汽车促销费用活动次数	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偏离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5分。	举办家电、汽车促消费活动5次大于目标值3次	2
			汽车、家电消费券发放频次	2			汽车、家电消费券各发放三批	2
			汽车消费券发放金额	4			实际完成率为103.85%	4
			家电消费券发放金额	4			实际完成率为106.66%	4
	产出质量 (7分)	完成质量	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	3	消费券“乘数效应”表现在销售企业是否在消费券之外进行了配资让利	根据省级文件鼓励企业配资让,若企业配资让利提高了消费券“乘数效应”得满分;未进行配资扣除50%的分值。	企业未进行配资让利提高消费券“乘数效应”,得1.5分	1.5
			宣传力度	2	参与消费券活动的各单位按照实施方案进行宣传。	项目各单位按照政策进行宣传得满分,宣传力度不够扣除相应分数。	各单位均按照实施方案进行了宣传	2
			消费券发放调整	2	消费券后期发放是否根据前期情况进行调整。	消费券的发放根据前期情况进行了调整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消费券后期发放根据前面的销售情况进行了调整,得满分	2
	产出时效 (9分)	及时性	消费券发放及时性	4	各项目是否均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	各项目完成及时得满分,完成不及时按照实际情况扣除相应分数。	消费券发放不及时,存在审核时间过长的问	3

					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题,扣除 25%分值	
			核销及时性	3			第一批未核销的消费券转到了第二批发放,第三批的核销时间延长至 2023 年	2
			活动举办及时性	2			活动举办及时	2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21分)	经济效益	拉动汽车消费	3	消费券拉动了多少汽车销售额	指标达到目标值的满分,每低于 1%,扣除 5%权重分数。 拉动汽车消费目标值 8 亿,拉动家电消费目标值 1 亿,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目标值 1: 30,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目标值 1: 9,拉动税收目标值 1.04 亿	拉动汽车消费 12.33 亿元,大于目标值 8 亿元	3
			拉动家电消费	3	消费券拉动了多少家电销售额		拉动家电消费 1.2 亿元,大于目标值 1 亿元	3
			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	4	汽车消费券拉动汽车消费的比例		汽车消费券拉动比例 1: 41,超过目标值 1: 30	4
			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	4	家电消费券拉动家电消费的比例		家电消费券拉动比例 1: 11,超过目标值 1: 9	4
			拉动税收	2	消费券拉动税收情况		拉动税收 1.56 亿元,大于目标值 1.04 亿元	2
		社会效益	对居民消费的影响	3	提振居民消费信心,激发居民消费欲望	评价结果分为五个等级:影响程度大、较大、一般、不大、未实现 5 个等级,分别可得 100%、75%、50%、25%和 0 的赋分。	对居民消费的影响程度大	3
			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	2	发放消费券对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影响	消费券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加得 1 分;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实现正增长得 1	未能促进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

		售额增加			分		
可持续性影响 (6分)	可持续性	效益可持续性	3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政策影响是从经济、社会等方面长远考虑和对未来风险的分析,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得满分,未得到可持续发展根据项目计划影响情况可得75%、50%、25%、0的权重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能够得到可持续发展	3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3	考察项目运转是否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机制	3
满意度 (3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专项资金支持对象满意度	3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为,得满分	3
合计							88.97

附件 2: 项目满意度调查调查问卷及分析

汽车、家电消费券满意度调查问卷

为了全面系统了解汽车、家电消费券项目的开展情况，提高政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涉及该问卷，我们根据该项目情况涉及了相关的调查问卷，您所提供的信息我们将会绝对保密，调查问卷只用来绩效评价和综合分析，

1、您是在 2022 年下半年购买了汽车（家电）吗

A 是 B 不是

2、您了解汽车（家电）消费券政策吗

A 非常了解 B 了解 C 一般 D 不了解

3、您是在了解了消费券政策后决定购买的吗

A 是 B 不是

4、您觉得消费券的发放流程合理吗

A 合理 B 不合理

5、您收到的消费券和购买金额相符吗

A 符合 B 不符合

6、您对本次消费券的发放满意吗

A 非常满意 B 满意 C 不满意

7、您对消费券发放活动有什么建议？

问卷结果分析：项目组对该项目设置了上述问卷，从问卷回收情况来看，回收了 324 份问卷，问卷填写地区显示，枣庄地区填写

316份，山东其他地区填写8份（因无法判断是否领取消费券人员，被作为无效问卷剔除）。316份问卷结果：问题1，选择A的比例为92.4%，选择B的比例为7.6%。问题2：选择A的比例为15%；选择B的比例为56%；选择C的比例为12%；选择D的比例为17%。表明消费者对消费券的政策了解和熟悉程度大多数处于“了解”阶段，“非常了解”的消费者比例较低。问题3：选择A的比例为5%，选择B的比例为95%，表明大多数消费者并不是因为发放消费券而去购买家电汽车。问题4：选择A的比例为45%，选择B的比例为55%，表明消费者对消费券的消费流程合理程度认可不一。问题5：选择A的比例为99%，选择B的比例为1%，表明收到的消费券和购买金额相符。问题6：选择A的比例为44%，选择B的比例为49%，选择C的比例为6%，满意程度达到93%。问题7：大多数填写无，部分消费者填写了“增加消费券发放金额”等问题。

附件3：项目问题清单

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未制定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指标设置不明确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2	区（市）级资金未全部到位，存在资金缺口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3	消费券发放和核销不及时
	4	未能实现消费券的“乘数效应”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5	未能促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加
备注：		